

甘肃省教育厅

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甘肃教育精神” 表述语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兰州新区教体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厅直属各单位（学校）：教育精神是教育工作者共同的价值取向和共同追求，也是展示教育有效载体。为凝练甘肃教育人文内涵，传承甘肃教育历史文化，凝聚甘肃教育发展精神动力，省教育厅决定面向全省教育系统和社会各界征集“甘肃教育精神”表述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时间：自即日起至2023年3月30日止。

二、征集要求：
1. 表述要全面、准确、客观反映甘肃教育的精神品质和特色，体现省情教情，充分展现甘肃教育执着坚守、办教育、办强教育、办优教育的奋斗精神。

2. 表述语既要继承优良传统，又要体现时代特征，激励一代代甘肃教育人接续奋进的昂扬斗志。

3. 表述语要立意准确、言简意赅，通俗易懂、响亮得体，能普遍认同、便于传诵。

4. 表述语可以词谱、短语、格言等形式呈现，字数不超过30字，并附不少于100字的说明。

5. 征集作品必须为原创且未公开发表的作品。

三、征集方式

作品可以单位名义和个人名义投稿。各市(州)、县(市、区)教育行政部门以本单位名义至少报送1件作品，各高等学校以本单位名义至少报送1件作品，作品均须加盖单位印章。以个人名义报送的作品数量不限，作品须在文末注明投稿人真实姓名、单位、联系方式等信息。征集工作结束后，由省教育厅组织遴选，对入围作品颁发证书。

四、征集声明

1. 征集作品如涉及著作权、专利权等法律纠纷等法律责任、经济责任均由投稿人负责。

2. 征集作品一经采用，著作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3. 本活动由甘肃省教育厅负责解释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地各校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开展征集活动，广泛动员干部师生积极参与。县（市、区）作品由市教育局行政部门收集汇总后连同本单位作品一并上报；高校和厅直单位（学校）作品直接上报。所有作品以书面形式上报，电子版发指定邮箱。

联系地址：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71 号甘肃教育大厦

联系人：甘肃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和综合改革处 张昱东

联系电话：13919778577

电子邮箱：gssjytzfc@163.com

